**平康公园停车场项目合作经营招商文件**

我司就平康公园停车场项目合作经营进行公开招商，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一）项目名称：平康公园停车场项目合作经营

（二）项目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道平康路360号平康公园西侧

（三）项目概况：立体停车位51个，地面停车位3个（除3个充电车位和换电站外）。

二、项目合作模式

（一）本项目采用合作经营方式，以公开招商方式确定合作运营商。

（二）公开招商确定中标运营商后，由招商人与运营商签署本项目的合作经营合同，以授予运营商经营权（除3套充电桩和1座换电站外），确定双方在本项目进行中的权利和义务，运营商须在中标后负责本项目的经营、运营维护等工作及其相关费用。

（三）运营商根据双方的约定对停车场实施自主管理及取得停车费收入，并按投标报价的金额向招商人缴纳停车场承包费。

（四）合作期限：3年

三、运营商资格要求

（一）运营商应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营业范围须包含停车场经营管理或停车场经营业务。

（二）运营商至少具有专职停车场机械设备操作人员3名，（上述人员均需持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机械式停车设备司机，上述人员需提供自报价截止时间前连续3个月运营商为其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

**不符合以上资格要求的报价单位文件视为无效。**

四、项目内容及要求

运营商承担本项目的经营、运营维护等工作及其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⑴按合同约定向招商人支付承包费用；⑵负责停车场（除3套充电桩和1座换电站外）水、电费用，车库设施的维修保养、清洁及其费用；⑶按照停车场（除3个充电车位和换电站外）的车位购买停车场责任险和公众责任险，并承担其相关费用；⑷负责办理停车场收费的报批和年审等运营相关的手续；⑸负责提供车库办理特种设备使用证所需的安全人员和操作人员等相关证件，协助招商人完成使用证的办理；⑹合作期内，每天24小时安排专人不间断值守；⑺制定停车场管理制度，负责车场内车辆的安全防范和责任事故的处理；⑻告知车主和车位使用人有关限制条件，订立车场管理服务守则；⑼保持停车场公共环境卫生整洁干净，包括:公共通道、公共部位的清洁卫生、垃圾的收集、清运等，维护停车场公共秩序正常，包括:安全监控、巡视、值勤等，接受招商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调整管理流程和管理制度，管理停车场交通与维护停车场的停车和行车秩序；⑽承担在停车场内发生的因车辆被刮、碰、砸或者被盗、损坏等而给停车车主及招商人造成的损失及责任；⑾配备专职停车场机械设备操作人员，承担其薪酬、服装、伙食、保险、技能培训等费用，并确保按照立体车库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合理使用停车场及其设施设备,不得擅自变更其使用用途，并自行对停车场场地及设施设备进行维修维护；⑿负责依法缴纳停车场经营及收费的有关所有税费等费用，负责停车场内的治安与消防工作。如相关职能部门或者招商人发现运营商的治安或消防工作存在隐患时，有权要求运营商整改，运营商应立即进行整改并承担费用；⒀负责处理因停车问题引起顾客投诉和纠纷，负责承担属运营商原因引发的顾客车辆损失等理赔。

五、获取招商文件

获取招商文件方式：2022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9日，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联系招商人获取。

六、报价及报价文件

（一）本项目承包费用警戒价为每月含税人民币17280.00元，并每年递增3%。承包费用报价低于警戒价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二）各报价单位必须详细阅读本项目招商文件和其它有关文件，并充分了解项目内容、现场条件及风险等，完成项目所有内容。

（三）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等各种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七、报价文件的提交

（一）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2年8月11日11时00分，逾期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予接受。

（二）提交方式：报价文件纸质文件一式两份，盖章扫描件电子版一份。报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报价书、所有资格证明文件）须经报价单位签章齐全后以密封形式递交至广州市城投土地开发有限公司（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17号流花展贸中心13号馆4楼），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及报价单位全称，信封封口处应当加盖单位公章。

采用邮寄方式的，应在邮寄外包装袋上注明“平康公园停车场项目合作经营”字样。电子版可随纸质文件一同投递，或在截止时间后24小时内以电子邮件方式投递到邮箱：654967071@qq.com。报价单位递交报价文件后，请联系招商人确认。

八、候选单位确认方式

**本项目采用最高价中标原则：**按照各报价人通过资格条件审查后且经校核后的报价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有效报价最高的单位为中标单位；价格相同的，由招商人通过编号后随机抽取一家单位确定中标。

附件：报价书（格式）

广州市城投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8月4日

**报价书（格式）**

附件

致：广州市城投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根据你方的《平康公园停车场项目合作经营招商文件》，按招商文件要求承包该项目，我方**以每月含税人民币（大写） （¥ 元），并每年递增3%，承包上述停车场。**我方承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履行全部责任，按要求完成合同中的全部内容。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商文件，包括更正说明（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一旦我方报价，我方保证按招商文件中的要求完成合同中的全部内容。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招商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报价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本报价文件的有效期至递交截止日后90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报价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